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CON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1)

有關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4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第24頁所披露有關「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段落將修訂如下：

「董事局欣然宣佈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每股0.1港元之中期股息(「中期股息」)(2020年中期股息：每股0.08港元)，總額約人民幣66,874,000元(2020年中期股息：約人民幣58,458,000元)。預計中期股息將於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於2021年9月**15**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為釐定股東可享中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9月**10**日(星期五)至2021年9月**15**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領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9月**9**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本澄清公告屬補充性質，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局確認，上述補充資料不會影響該公告所載之其他資料，而該公告之內容仍屬正確及保持不變。

承董事局命
康臣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安猛

香港，2021年8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安猛先生、黎倩女士、朱荃教授及徐瀚星先生；非執行董事張麗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元福先生、馮仲實先生及陳玉君女士。